

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一、公司经营情况回顾

本节内容请详见《2017 年度报告》“第四节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”。

二、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一如既往地严格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规范运作，共召集董事会会议 14 次，其中现场会议 1 次，通讯会议 13 次。

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通讯会议于 2017 年 1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决议公告已刊登在 2017 年 1 月 25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香港商报》和巨潮网上。

2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通讯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决议公告已刊登在 2017 年 3 月 29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香港商报》和巨潮网上。

3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18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决议公告已刊登在 2017 年 4 月 20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香港商报》和巨潮网上。

4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通讯会议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决议公告已刊登在 2017 年 4 月 29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香港商报》和巨潮网上。

5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通讯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决议公告已刊登在 2017 年 5 月 4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香港商报》和巨潮网上。

6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通讯会议于 2017 年 6 月 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决议公告已刊登在 2017 年 6 月 3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香港商报》和巨潮网上。

7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通讯会议于 2017 年 7 月 1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决议公告已刊登在 2017 年 7 月 16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香港商报》和巨潮网上。

8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通讯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决议公告已刊登在 2017 年 8 月 30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香港商报》和巨潮网上。

9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通讯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决议公告已刊登在 2017 年 9 月 29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香港商报》和巨潮网上。

10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通讯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决

议公告已刊登在 2017 年 10 月 31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香港商报》和巨潮网上。

11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通讯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3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决议公告已刊登在 2017 年 11 月 1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香港商报》和巨潮网上。

12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一次通讯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决议公告已刊登在 2017 年 11 月 29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香港商报》和巨潮网上。

13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通讯会议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决议公告已刊登在 2017 年 12 月 12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香港商报》和巨潮网上。

14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通讯会议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决议公告已刊登在 2017 年 12 月 27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香港商报》和巨潮网上。

(二)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

报告期内，共召开股东大会 5 次，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，临时股东大会 4 次。

董事会提请审议的事项均获股东大会通过，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决议和股东大会授权事项。

(三)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专业委员会日常工作情况

1、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

(1) 审议公司财务报告并出具意见

报告期内，按照证监会有关要求，审计委员会对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发表了两次审阅意见。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，审计委员会对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发表首次书面意见，认为公司严格遵守了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，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纳入合并范围的单位和报表内容完整，报表合并基础准确，公司提交的财务会计报表信息客观、全面、真实。

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，审计委员会再次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并出具书面意见，认为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、依据、原则和方法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，在重大方面公允的反映了公司 2016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(2) 保持与会计师事务所的正常沟通，关注审计进展情况

在审计期间，审计委员会始终保持与财务部门、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，密切关注审计进展情况。报告期内召开了审计委员会会议，与会计师事务所主要负责人见面，专门就审计计划、审计范围、审计重点以及发现的问题和解决方案等内容进行了沟通。

(3) 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

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工作进行了总结，认为年审注册会计师已严格按

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，审计人员配置合理、执业能力胜任，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充分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。

(4) 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意见

报告期内，建议聘请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。

2、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履职情况

(1) 2017 年 4 月 18 日，第八届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经审议于忠侠女士的个人资料，本委员会一致认为该候选人的教育背景、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能够胜任董事会秘书的职责要求，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(2) 2017 年 4 月 18 日，第八届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经审议 2016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状况，出具了《关于 2016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水平的书面审核意见》。

3、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履职情况

2017 年 4 月 18 日，第八届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听取并讨论了《关于三年发展规划(2017-2019)滚动修订的报告》，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深圳赤湾石油基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